

# 凤凰木

投稿邮箱  
hxdbfjm@163.com

## 借来书香遇美好

●王国梁

我上中学的时候,课外书是稀罕物,尤其是一些文学名著,简直像珍宝一样。谁如果拥有几本文学名著,就成了众人追捧的焦点——大家都追着他借书,他走到哪儿被追到哪儿。

那时候,我也是“借书派”的一员。没钱买书,借书来读也是其乐无穷。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,这话非常有道理。借来的书因为担心别人催着还,要赶紧读。每次借到一本书,我便会有如饥似渴的感觉,好像到手的熟面包不赶紧吃就会被别人抢走一般。我扑到书中,忘情地读着。那时还有课业负担,读课外书的时间只能见缝插针,我觉得那样很不过瘾,便会晚上挑灯夜读。有一次,我看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,看了一个通宵。因为太过入迷,不知不觉就完全沉入书中了,等我回过神来,黑漆漆的夜色已经变成朦胧的黎明。

还有一点,借来的书是要归还的,所以读的时候分外用心,恨不得把书中的内容全都牢牢记下来。从那时起,我还养成了做读书笔记的习惯。我会把自己感兴趣的内容做个简单抄录,写上几句点评。待到把书归还后,我还会折返回来,详细做一个书评,或者写上一篇读后感。

当年借书的时候,我经常向张同学借。他家是知识分子之家,有丰富的藏书。有一次,他在一本书的扉页上写上:“欢迎同学们看书的时候随时写批注。”我借到那本书时,里面已密密麻麻写满了大家的所思所感。几乎每一个段落都有人做批注,有的精彩段落还有很多人展开讨论,大家的批注挤满了书的空隙。我边读书边欣赏,边欣赏边思考,有时自己写下批注,其中的乐趣真的是无穷啊。

因为借书,我还结交了几个志同道合的朋友。我们通过读书交往,情意比一般同学要深厚许多。

如今回忆起那些年的借书之乐,我总会忍不住笑起来。那样美好的时光,一生能有几回?



## 母亲的广播剧时光

●马俊

我小的时候,母亲特别喜欢听广播剧。那时普通人家还没有电视机,收音机倒是家家户户都有。母亲听收音机,只听广播剧,别的一律不听。

母亲说广播剧比评书联播好听,里面的人物都有不同的演播者,所以性格鲜明。广播剧里还有用以烘托气氛的声效、音乐等等,能让人身临其境。母亲听过的广播剧,有《人生》《高山下的花环》《红楼梦》等等。我记得母亲听过《人生》这部广播剧之后,还骑着自行车跑了80里路去城里的新华书店,买了路遥的小说《人生》。

母亲虽然识文断字,算是个文化人,可命运让她彻底成为一个农妇。她成为妻子和母亲之后,生活琐事几乎霸占了她所有的时间和精力。可即使再忙,她也不会错过任何听广播剧的机会。广播剧里有那么多她未曾听过的故事,还有那么多她无法领略的人生,这些都牢牢吸引着。她痴爱听广播剧,或许是对自己命运的抗争,也可能出于她对波澜壮阔生活的向往。

母亲听广播剧的时候,不喜欢边做事边听。她总是停下所有的活儿,专注地坐在收音机前听。她特别投入,有时微蹙眉头,有时嘴角带着笑意,表情不断随着故事发展而变化。这样的时刻,我喊她都听不见。我只好再大声喊她,她回过头来,如梦初醒般。父亲在一旁看着说:“你妈入迷了,跟着广播剧一起做梦呢!”

我奶奶对母亲痴迷广播剧很不满,每次看到她听,就会翻个白眼说:“猪圈里的猪崽子在嗷嗷叫呢,先把正事干完吧!”母亲并不恼,而是笑着对奶奶说:“不急!广播剧马上就播完了!”

多年后,再回忆起母亲的听收音机时光,我觉得那段岁月满满的都是温馨。因为母亲的影响,我也喜欢上了广播剧,后来还沿着广播剧的指引,爱上了文学。母亲对我的影响,不仅仅是这一点。最重要的是,母亲通过她的做法,传递给我一种生活观念:一个人无论在什么情况下,都要给自己留空间。一个女人即使成为母亲,也不要被母亲角色绑架,丢失了作为个体的追求和梦想。



## 读在童话里

●周广玲

我从小就喜欢读书,读过很多书,但最爱的始终是童话书。这个爱好从童年延续至今,一直没有改变。

我一直觉得,童话不只是给孩子看的。记得第一次读童话是在乡下外婆家的阁楼上。有一次,我在一个旧樟木箱里发现了一本书,褪色的封面上,画着穿蓝裙子的小姑娘,身后跟着一条卷毛小狗。那就是我读到的第一本童话书《绿野仙踪》。

阁楼的天窗斜斜地投下一束光,我借着那光线,一页一页地翻着书页。故事里,多萝茜被龙卷风卷到了奥兹国,在路上遇见了没有脑子的稻草人、没有心的铁皮人和胆小的狮子。他们结伴去寻找伟大的奥兹魔法师,各自想要找回自己缺失的东西。我蜷缩在阁楼的地板上,一口气就把整本书读完了。合上书的那一刻,我忽然觉得心里像是找到了什么,说不清具体是什么,只觉得心里暖暖的,很充实。

从那以后,我就迷上了童话故事。安徒生、格林兄弟、豪夫……只要是能找到的童话书,都要读个遍。母亲起初很高兴,觉得我爱读书是件好事,后来见我总是捧着童话书,不免有些担心,说:“你也该读些正经书了。”于是我去读了一些名著,但总觉得那些写给大人看的书太过沉重,不像童话故事那样,读完后总让人感到温暖明亮。

后来上了大学,工作了,结婚了,有了孩子,生活渐渐被柴米油盐填满。书架上的童话书被挤到了最角落,落满了灰尘。我几乎忘了,自己曾经那么爱读童话。

直到大女儿三岁那年,我开始给她讲睡前故事。起初只是讲些简单的绘本故事,讲着讲着就觉得内容太单调。有一天,我突然想起那本《绿野仙踪》,便从书架角落里翻出来,轻轻拂去灰尘,开始给她朗读。女儿每晚都缠着我讲故事,听完一遍还要再听。看着她专注的眼神,我内心深处的某个角落突然被触动了。

我又开始读童话了。不仅给孩子读,自己空闲时也会翻开这些书。现在重读这些故事,感受和年少时完全不同了。小时候读的是热闹和奇幻,如今却读出了藏在字里行间的人生况味。比如《小王子》,小时候读只觉得是个有趣的童话故事。现在重读时,看到那句“真正重要的东西,用眼睛是看不见的”,突然有了新的感悟。我们这些成年人总是过分关注物质层面的东西,比如房子、车子、孩子的分数,却常常忽略了那些看不见却更珍贵的东西,比如爱、善良和信任。

童话不像教科书那样刻板说教,也不似哲学理论那般抽象难懂,而是通过一个个充满想象力的故事,潜移默化地传递着智慧与感悟。在孩子们眼中,童话是五彩斑斓的奇幻世界,而对成年人来说,童话往往能唤起对生活的深刻思考。

## 煤油灯下的读书时光

●熊海舟

那时,村子没有通电。夜晚居家照明,主要靠油灯。走夜路或田间夜耕,只能是火把。我们家那盏煤油灯,实在算不得灯,它其实就是个墨水瓶,装上半瓶子煤油,再插根棉线芯。就这,还得是做事才能点。比如,我们读书写作业,父亲备课和读报,母亲做针线活。

我从七岁发蒙念书,到念大学离开老家,有很长一段时间是在油灯下念书做作业的。我们家是木枋房,总有夜风透过木枋吹过来,灯苗儿在风中舞蹈,我额头那撮头发常被它舔卷,发出一股焦糊味。有回正背书,听见烤腊肉的香气,空气中有细微的滋滋声,猛抬头发现眉毛着火了。父亲从报纸后探头:“古人悬梁刺股,今有焚眉背书。今后你若有点出息,就会成为佳话,四处流传。”

夏天蚊子多。在蚊子的围攻下,我只得把油灯搁在蚊帐里那张预先准备的矮凳上。那情景,就像一幅水墨画:夜色浓稠,一灯如豆,少年勤奋念书的剪影投在蚊帐上,灯火洒透了整个房间。不过,于我,却是一件苦差事。蚊帐内闷热无比,油烟味刺鼻,我只得加快念书的速度。有一次,见大人们都睡着了,便把课本一丢,翻出砖头厚的《吕梁英雄传》。人物生动,情节紧张,让我不由着了迷,很快忘了油灯的存在。夜风袭来,火苗一偏,燎着了蚊帐。母亲被惊醒后,手脚慌乱,一瓢凉水泼来,我瞬间从火热的吕梁山回到了清凉世界。

父亲是民办教师。就在这盏油灯下,父亲读社论,念毛主席的诗词,批改学生作业。他念书的神态很特别,我至今记得。他身体后倾,仰着头,半眯着眼,声音不大,却很劲道。

我们三兄弟围坐在油灯周围,就像三颗星围绕太阳。父亲拖长声调,时而绵长,时而高亢,和着夜虫的鸣叫声,声声入耳。

考上大学前夜,煤油灯格外明亮。父亲说:“孔子的过庭之训我们家是没有的,不过煤油灯夜话还是起了作用。”灯花啪啪地爆开,把我们的影子投到墙上,乡村的夜晚明媚可爱。

许多年后,我在雪亮的日光灯下读书写字,却总想起那盏煤油灯。那盏粗陋的、墨水瓶做的油灯,它教会我的不仅是如何在黑暗里视物,还有如何在微光中看得更远。